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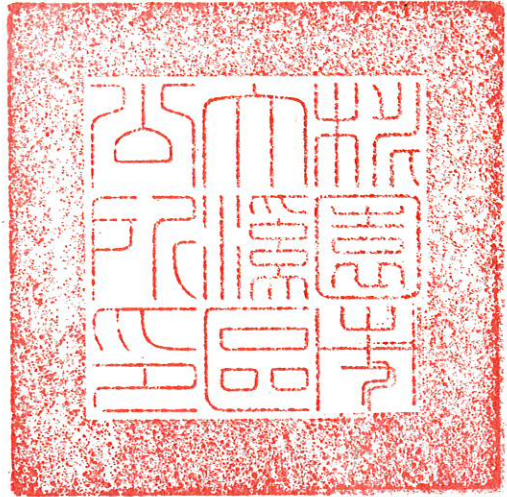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溪社字第1100025463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獨居老人樓荷芳君(民國34年10月18日生，身分證字號：H29015****，設籍桃園市大溪區仁義里19鄰介壽路211巷54弄85號)，於民國110年9月24日死亡，目前無親屬辦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人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0年10月5日桃社助字第1100082682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樓君遺體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服務中心冰存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陳嘉聰